

2018年立法会九龙西地方选区补选

新闻中心场地规则

1. 选举事务处已取得此场地的独家使用权，设立 2018 年立法会九龙西地方选区补选的新闻中心。
2. 新闻中心内只可进行与 2018 年立法会九龙西地方选区补选有关的活动。任何人士在新闻中心或其邻近范围内必须遵守此场地规则。
3. 任何人不得在新闻中心或其邻近范围内行为不检(包括叫嚷、叫嚣或制造大量声响、或对其他人造成滋扰、不便、骚扰、妨碍、障碍或危险等)。选举事务处职员或获该处授权的人员可拒绝任何不遵守场地规则或违反该处职员或获授权人员指示的人士进场，或要求此等人士立即离场。如有关人士拒绝离开，选举事务处职员或获授权人员会驱逐该人士离场。被逐离的人除非获选举事务处的准许，否则不得于同日再次进入新闻中心。
4. 为维持新闻中心的秩序及确保公众安全，任何人士未得选举事务处的事先许可，不可携带任何对其他人造成滋扰、不便、骚扰、妨碍、障碍或危险的物品(包括扬声器、伞具等)或任何形式的宣传物品(包括横额、彩旗等)进入新闻中心，或在场内使用或展示该些物品，或在场内派发宣传资料、纪念品或赠品。选举事务处职员或获该处授权的人员有权检查进场或在场人士的随身物品，以确保上述规则得以遵守。
5. 新闻中心内的传媒区、舞台及候选人及代理人区只限获授权人士进入。选举事务处有权规限可进入新闻中心人士的数目。